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雅居物業管理
Modern Living Property Management

Modern Living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雅居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6)

**委任執行董事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24年3月6日起：

- (1) 彭先生、徐先生、彭博士工程師及余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
- (2) 馮女士及余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茲提述雅居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及俊和海外控股有限公司(「要約人」)於2024年3月5日聯合發佈的綜合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代表要約人就本公司股份提出收購全部已發行股份(已由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者除外)的強制無條件現金要約(「綜合文件」)。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委任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24年3月6日起，彭一庭先生、徐建華先生、彭一邦博士工程師及余俊樂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新委任執行董事的履歷資料載列如下：

彭一庭先生(「彭先生」)

彭先生，51歲，於1995年畢業於紐約哥倫比亞大學，獲授文學士學位，主修經濟學、政治學及數學，並分別於1998年及2010年獲紐約大學法學院頒授法律博士學位及Kellogg-HKUST頒授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23年，彼獲香港城市大學頒授榮譽院士。彭先生於2018年4月獲委任為一帶一路總商會副會長、於2019年7月獲委任為職業訓練局理事會成員、於2019年9月獲委任為香港房地產協會執行委員會主席、於2022年5月獲委任為香港中文大學校董會成員，及於2023年3月獲委任為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非執行董事。

彭先生積逾21年建築業及企業管理經驗。彭先生於2003年加入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711)(「亞洲聯合基建」)，並獲委任為亞洲聯合基建已故主席之助理。彭先生於2010年4月獲委任為亞洲聯合基建之主席兼執行董事，並於2015年1月調任為亞洲聯合基建之聯席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彼再於2017年3月起調任為亞洲聯合基建之主席兼執行董事。彭先生為彭博士工程師之胞兄。

於本公告日期，彭先生被視為擁有473,870,000股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59.23%。

徐建華先生(「徐先生」)

徐先生，55歲，持有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北京航空航天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國際經濟法法學碩士學位。彼於1994年獲中國律師資格及於2003年獲得中國高級經濟師資格。徐先生積逾24年企業管理經驗及豐富的併購交易經驗及投融資經驗。彼曾於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以及兩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任職董事。徐先生自2015年1月起獲委任為亞洲聯合基建之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並於2017年3月起調任為亞洲聯合基建之副主席。

彭一邦博士工程師太平紳士(「彭博士工程師」)

彭博士工程師，48歲，1997年畢業於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獲授理學士學位，並於1998年獲得美國麻省理工學院頒授土木及環境工程碩士學位，以及於2007年獲香港中文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於2014年獲香港科技大學頒授哲學博士(土木工程學)。彼為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及香港工程師學會會員，亦為美國加州註冊專業工程師。彼於美國及香港積逾23年土力工程設計及建築經驗。彼於2021年4月起獲委任為香港理工大學校董會成員，於2021年8月起獲委任為航空發展與機場三跑道系統諮詢委員會成員、於2021年12月起獲委任為保險業監管局非執行董事，及於2023年4月起獲委任為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彼於2017年6月獲香港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

彭博士工程師於2001年加入亞洲聯合基建，並自2010年4月起獲委任為亞洲聯合基建執行董事，並於2010年4月至2017年3月期間出任亞洲聯合基建之副主席。彼自2017年4月起獲委任為亞洲聯合基建之行政總裁，並於2017年4月至2019年1月期間出任亞洲聯合基建之營運總裁。彭博士工程師為彭先生之胞弟。

余俊樂先生(「余先生」)

余先生(前稱：余志立)，57歲，畢業於澳洲蒙納殊大學，獲授商業學士學位，其後修畢公共財政學(稅務)碩士課程，並獲中國暨南大學頒授經濟學碩士學位，以及於中國人民大學取得法學碩士學位。彼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稅務學會、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及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並獲授全球特許管理會計師名銜。彼亦為香港特許稅務師，並獲深圳市國家稅務局與深圳市地方稅務局聯合頒發香港註冊稅務師服務深圳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執業培訓考核合格證書。彼亦獲國際可持續發展協進會頒授認可ESG策劃師(可持續銀行與金融範疇)。

余先生在上市公司的會計和財務範疇擁有豐富經驗，且多年來曾於多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任職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彼於1999年至2005年期間為時捷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1184）之集團財務總監。彼自2002年起獲委任為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037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該公司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彼自2015年起亦獲委任為揚宇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8113）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為該公司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余先生於2008年加入亞洲聯合基建集團為物業發展分部之財務總監，並自2015年起獲委任為亞洲聯合基建之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彼自2017年7月起獲委任為亞洲聯合基建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分別與彭先生、徐先生、彭博士工程師及余先生就各自擔任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協議，初始任期自2024年3月6日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止，其可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及其後每次三年的繼任任期屆滿時自動續期及延長三年，並可由其中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通知予以終止，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的規定輪值、罷免及重選連任。根據章程細則第112條，彭先生、徐先生、彭博士工程師及余先生的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且屆時將合資格由本公司股東重選連任，及其後須於根據章程細則第108條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彭先生、徐先生、彭博士工程師及余先生各自享有董事袍金每年132,000港元，其乃由董事會根據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並參考彼等的經驗、資歷、在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當前市況而釐定。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24年3月6日起，馮蘭施女士及余致力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履歷資料載列如下：

馮蘭施女士（「馮女士」）

馮女士，58歲，於1989年取得英國威爾斯大學經濟及社會研究學士學位。馮女士於金融業擁有逾30年經驗，曾為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4類及第9類受規管活動的負責人員。

自1991年6月至1992年6月，馮女士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擔任合規助理主任。於1992年6月至2001年3月，彼曾於香港多家證券行擔任研究或投資分析師，包括於華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現稱：華僑證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任職兩年，於Daiwa Institute of Research (H.K.) Limited任職三年零八個月，於JS Cresvale International Limited(現稱：日盛嘉富證券國際有限公司)任職一年及軟庫金滙金融服務有限公司(現稱：軟庫中華金融服務有限公司)任職逾六個月。

自2001年4月至2003年2月，彼於資產管理公司軟庫均益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擔任高級分析師。於2003年3月至2007年8月，彼於一間專注於創投基金管理公司Softbank China Venture Investments Limited(現稱：SII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擔任副總裁。

自2007年10月至2022年11月，彼擔任資產管理公司的負責人員，包括軟庫金滙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現稱：軟庫中華金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任職逾六年，於天行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現稱：華融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任職六個月，於中國金洋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現稱：大西洋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任職逾三年，並於萬隆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任職近五年，期間亦曾擔任董事。彼之負責人員經驗包括擔任投資委員會成員，以監督基金及全權委託戶口、向董事會提供投資建議，並就投資建議作出決定。

余致力先生(「余先生」)

余先生，48歲，獲得加利福尼亞州立大學工商管理(會計)理科學士學位，並完成賓名法尼亞大學開設的沃頓綠城資產(Wharton-Greentown Asset)——輕資產課程(Light-Program)。余先生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會員以及特拉華州的註冊會計師。

余先生於審計、諮詢業務服務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5年經驗。余先生的職業生涯始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及諮詢業務服務的會計師，其後任職多間聯交所上市公司，包括中電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02)、世茂房地產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813)及綠城管理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9979)。余先生目前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光正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6068)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自2020年2月起，彼出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大人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95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分別與馮女士及余先生訂立委任函(「委任函」)，固定任期自2024年3月6日起為期一年，於初始任期屆滿及其後每次一年的繼任任期屆滿時自動續期及延長一年，除非於當時任期屆滿前其中一方向對方發出至少三個月的書面通知，惟須根據章程細則的規定輪值、罷免及重選連任。根據章程細則第112條，馮女士及余先生的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且屆時將合資格由本公司股東重選連任，及其後須於根據章程細則第108條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根據各自的委任函，馮女士及余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有權獲得年度酬金132,000港元，其乃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按照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而釐定。

彭先生、徐先生、彭博士工程師、余先生、馮女士及余先生各自均已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彼並無(i)在過去三年內擔任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i)在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iv)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根據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董事會認為馮女士及余先生均為獨立人士，並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項下的所有獨立性標準。馮女士及余先生已各自確認：(i)彼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的獨立性準則；(ii)彼於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集團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亦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及(iii)於上述日期，概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彼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彭先生、徐先生、彭博士工程師、余先生、馮女士及余先生獲委任的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彼等獲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彭先生、徐先生、彭博士工程師、余先生、馮女士及余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雅居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何柱明

香港，2024年3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八名執行董事，即何柱明先生、吳福華先生、宋理明先生、鄧降福先生、彭一庭先生、徐建華先生、彭一邦博士工程師太平紳士及余俊樂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譚慕潔女士，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比先生、黃紹輝先生、吳紀法先生、馮蘭施女士及余致力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及(ii)概無遺漏其他事宜而導致本公告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刊登。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odernliving.com.hk。